



2021 年度

#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205

单位名称：司法部门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司法部门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第三部分 2021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八、政府采购情况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1、部门职责：

(一)编制本市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及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二)负责市政府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负责对市政府政策措施、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协议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市政府交办的涉法事务。

(三)承担统筹推进南宮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指导、监督市政府依法行政工作；负责综合协调行政执法，承担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依法承办行政复议案件；受市政府委托，代理行政诉讼案件的应诉；受市政府委托，代理由市政府审理的行政复议裁决案件，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

(四)承担统筹规划全市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全市法治宣传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推动全市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全市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指导各乡镇调解工作；负责指导各乡镇司法所建设。

(五)负责组织、指导对刑满释放和解除劳动教养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六)负责制定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和布局乡镇法律服务资源。负责全市律师、公证、法律援助、

司法鉴定、仲裁和基层法律服务管理工作。

(七)负责指导、监督本单位财务、装备、设施、场所等保障工作。

(八)规划、协调、指导全市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指导、监督本系统队伍建设。

(九)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1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南宫市司法局	行政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司法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4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5.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717.20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15.0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0.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3.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6.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899.0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3.05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99.05	总计	62	899.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部门：司法部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b>846.00</b>	<b>846.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9	15.69					
20106	财政事务	15.69	15.69					
2010601	行政运行	15.69	15.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4.15	664.15					
20406	司法	664.15	664.15					
2040601	行政运行	561.20	561.2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	1.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00	1.00					
2040607	法律援助	5.00	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2.43	12.43					
2040612	法制建设	13.00	13.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0.52	70.52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4	7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04	7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16	51.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8	18.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45	27.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5	27.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5	27.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8	53.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8	53.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8	5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公开 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 支出决算表

部门：司法部门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899.05</b>	<b>728.05</b>	<b>171.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9	15.69				
20106	财政事务	15.69	15.69				
2010601	行政运行	15.69	15.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7.20	561.20	156.00			
20406	司法	717.20	561.20	156.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61.20	561.2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		1.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6.31		36.31			
2040607	法律援助	5.00		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4.13		24.13			
2040612	法制建设	13.00		13.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6.56		76.5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4	7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04	7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16	51.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8	18.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45	27.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5	27.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5	27.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8	53.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8	53.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8	5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司法部门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 性基金 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46.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5.69	15.6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717.20	717.20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15.00	15.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0.04	70.0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45	27.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3.68	53.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46.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899.05	899.0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3.0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53.05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99.05	总计	64	899.05	899.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司法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b>899.05</b>	<b>728.05</b>	<b>171.00</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69	15.69	
20106	财政事务	15.69	15.69	
2010601	行政运行	15.69	15.6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7.20	561.20	156.00
20406	司法	717.20	561.20	156.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61.20	561.2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		1.00
2040605	普法宣传	36.31		36.31
2040607	法律援助	5.00		5.00

2040610	社区矫正	24.13		24.13
2040612	法制建设	13.00		13.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6.56		76.5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00		1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4	70.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0.04	70.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1.16	51.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88	18.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45	27.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45	27.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7.45	27.4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68	53.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68	53.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3.68	5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司法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0.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43.09	30201	办公费	20.8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4.32	30202	印刷费	4.4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4.18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5.56	30205	水费	0.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1.16	30206	电费	0.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8.88	30207	邮电费	0.36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4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6	30211	差旅费	1.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3.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02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0.5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30	30215	会议费	3.9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2.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6.72		公务接待费	1.4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5.6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8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82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7.59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35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7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7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1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14.36	公用经费合计				113.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司法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4.43		3.03		3.03	1.40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7	8	9	10	11	12
4.43		3.03		3.03	1.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司法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故空表列式。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司法部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国无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故空表列式。



###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899.05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 10.06 万元，增长 1.13%，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和司法支出增加。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846.0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46.00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899.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28.05 万元，占 80.98%；项目支出 171 万元，占 19.0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0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46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42.99 万元，减低 4.84%，主要是年初有结转和结余且有人员转出；本年支出 899.05 万元，增加 10.06 万元，增长 1.13%，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和司法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46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42.99 万元，减低 4.84%，主要是年初有结转和结余且有人员转出；本年支出 899.05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06 万元，增长 1.13%，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公共安全支出和司法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0%，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二) 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899.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53.0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上年有结转数；本年支出 899.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主要是上年有结转数。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94.05%，比年初预算增加 53.05 万元，主要是上年有结转数；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上年有结转数。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政府性基金。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0%，比年初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是无国有资本经营。

##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99.0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比如：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5.69 万元，占 2%，主要用于抚恤金等支出；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717.2 万元，占 80%，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和办公费等支出；卫生健康支出 27.45 万元，占 3.05%，主要用于医疗保险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0.04 万元，占 7.79%；住房保障（类）支出 53.68 万元，占 5.9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 万元，占 1.67%。

##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28.0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14.3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3.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 五、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 2020 年度决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上年持平。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其中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费用支出；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无因公出国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

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3.03 万元，支出决算 3.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较预算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减少 0 万元，降低 0%，主要是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03 万元：**本部门 2021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1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1.4 万元，支出决算 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6 批次、12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年初预算持平；较上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与 2020 年度决算支出持平。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1 个，二级项目 0 个，

共涉及资金 140.3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6%。组织对 2021 年度等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法律援助专项项目及普法宣传专项项目等 1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法律援助专项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法律援助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用法律的手段帮助人民群众解决诉讼难得问题，是当前我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大背景下的必然选择，是促进司法公正的重要保障。实现“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建立完善的法律援助法规体系，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推动全市法律援助工作长足发展。

（2）普法宣传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普法宣传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增强全民法治观念，赋予服务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传播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3) 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矫正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 万元，执行数为 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全市在管社区矫正对象真正的做到全面监管，确保不出现脱管、漏管现象，降低社区矫正对象的重新犯罪率，切实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4) 人民调解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人民调解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 万元，执行数为 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人民调解委员会通过说服、疏导等方法。促使当事人在平等协商基础上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解决民间纠纷活动，有效筑牢了第一道防线。维护社会和写稳定。

(5) 社区矫正补助经费（冀财行[2020]74 号）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社区矫正补助经费（冀财行[2020]74 号）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7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6.38 万元，执行数为 2.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人民调解委员会通过说服、疏导等方法。促使当事人在平等协商基础上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解决民间纠纷活动，有效筑牢了第一道防线。维护社会和写稳定。

(6) 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0]70 号、71 号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

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的通知冀财政法[2020]70 号、71 号办案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6 万元，执行数为 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确保资金用于政法机关开展办案业务、基本手段和条件及办案需要，提升司法行政水平。

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李新娜	联系电话	7295285		
财务负责人	邓连民	联系电话	7295285		
单位地址	南昌市东进东街8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1年1月	计划完成: 2021年12月			
	实际开始: 2021年1月	实际完成: 2021年12月			
<b>一、项目资金情况</b>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b>合计</b>	<b>1</b>	<b>1</b>	<b>1</b>	<b>1</b>	<b>0</b>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县财政资金	1	1	1	1	0
其他财政资金					
<b>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b>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用法律的手段帮助人民群众解决诉讼难问题,是当前我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大背景下的必然选择,是促进司法公正的重要保障,实现“公民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原则,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健全社会主义法制,建立完善的法律援助法规体系,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推动全市法律援助工作长足发展。		已完成	
	年度目标	扩大法律援助覆盖面,推动全市法律援助工作长足发展。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件)	已完成	
		质量指标	从案件受理到审批所用时间	已完成	
		成本指标	已办结的法律援助案件占受理的法律援助案件比例	已完成	
		时效指标	刑事法律援助案件补贴标准	已完成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弱势群体合法权益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因法律援助服务产生上访案件	已完成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李新娜	联系电话	7295285			
财务负责人	邓连民	联系电话	7295285			
单位地址	南京市东进东街8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1年1月	计划完成: 2021年12月				
	实际开始: 2021年1月	实际完成: 2021年12月				
<b>一、项目资金情况</b>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b>合计</b>	<b>1</b>	<b>1</b>	<b>1</b>	<b>1</b>	<b>0</b>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县财政资金	<b>1</b>	<b>1</b>	<b>1</b>	<b>1</b>	<b>0</b>	
其他财政资金						
<b>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b>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 增强全民法治观念, 赋予服务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和“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 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通过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 传播法律知识, 弘扬法治精神, 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			已完成	
	年度目标	通过普法多种形式宣传加强公民的法制意识,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开展宣传活动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普法宣传品印制成本			已完成
		时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法制观念改善程度、提高全民法律素质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李新娣	联系电话	7295285
财务负责人	邓连民	联系电话	7295285
单位地址	南昌市东进东街8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1年1月	计划完成: 2021年12月	
	实际开始: 2021年1月	实际完成: 2021年12月	

####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b>合计</b>	<b>1</b>	<b>1</b>	<b>1</b>	<b>1</b>	<b>0</b>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县财政资金	<b>1</b>	<b>1</b>	<b>1</b>	<b>1</b>	<b>0</b>
其他财政资金					

####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人民调解委员会通过说服、疏导等方法,促使当事人在平等协商基础上自愿达成调解协议,解决民间纠纷活动,有效筑牢了第一道防线,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已完成	
	年度目标	通过人民调解减少诉讼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人民调解次数	已完成
		质量指标	基层人民调解员覆盖率(%)	已完成
		成本指标	从案件受理到开始调解时间	已完成
		时效指标	符合条件的人民调解案件补贴(每件)	已完成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减少诉讼、上访率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纠纷调解成功率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李新强	联系电话	7295285
财务负责人	邓连民	联系电话	7295285
单位地址	南京市东进街8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1年1月	计划完成: 2021年12月	
	实际开始: 2021年1月	实际完成: 2021年12月	

####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合计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县财政资金		10	10	10	0
其他财政资金					

####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对全市在管社区矫正对象真正的做到全面监管, 确保不出现脱管、漏管现象, 降低社区矫正对象的重新犯罪率, 切实维护社会的和谐稳定。	已完成	
	年度目标	通过指导监督各乡镇的社区矫正工作, 提高社区矫正工作质量。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人数≥15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重新犯罪率<0.2%	已完成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司法行政工作完成率10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得到群众的认可	已完成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李新保	联系电话	7295285		
财务负责人	邓连民	联系电话	7295285		
单位地址	南京市东进街8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1年1月	计划完成: 2021年12月			
	实际开始: 2021年1月	实际完成: 2021年12月			
<b>一、项目资金情况</b>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b>合计</b>					
中央财政资金					
省财政资金	6.38	6.38	6.38	2.43	3.95
县财政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b>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b>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负责全县社区矫正, 人民调解、安置帮教、普法服务和普法工作, 深化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已完成		
	年度目标	提高全县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 增强法制化管理水平, 促进全县民主与法制建设, 最大限度降低重新犯罪和社会不稳定因素发生率。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人数≥15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重新犯罪率<0.2%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司法行政工作完成率10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得到群众的认可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工作活动(项目)负责人	李新峰	联系电话	7295285
财务负责人	邓连民	联系电话	7295285
单位地址	南昌市东进街8号		
工作活动(项目)起止时间	计划开始: 2021年1月	计划完成: 2021年12月	
	实际开始: 2021年1月	实际完成: 2021年12月	

#### 一、项目资金情况

	以前年度资金(万元)	本年度资金(评价项目的资金使用年度)			
		预算安排(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到达项目单位)	实际支出金额(项目单位支出)	结余金额(万元)
<b>合计</b>	<b>40</b>	46	46	46	
中央财政资金	30	32	32	32	0
省财政资金	10	14	14	14	
市财政资金					
其他财政资金					

#### 二、工作活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绩效目标			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及未完成的原因	
绩效目标	总目标	负责全市社区矫正, 人民调解、安置帮教、基层法律服务和基层司法工作; 深化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已完成	
	年度目标	提高全市法律意识和法律素质, 增强法制化管理水平, 促进全市民主与法制建设, 最大限度降低重新犯罪和社会不稳定因素发生率;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民调解案件 ≥ 50	已完成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案件受理数(件) ≥ 15	已完成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各项工作任务完成及时率	已完成
绩效指标	效果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保障各项司法行政工作完成率100%	已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影响力得到群众的认可	已完成
		环境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效益指标		

###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

#### **七、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3.7 万元，比 2020 年度减少 5.37 万元，降低 5%。主要原因是有调出人员，所以导致公用经费减少。

#### **八、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5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4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为购置公务用车。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与上年一样；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4 台（套），比上年增加 1 套，主要是购买装备 1 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与上年持平。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